

101年蘇拉颱風災害紅棗專案補助與災後復育措施

文、圖/朱盛祺

農委會於101年8月8日正式核定苗栗縣辦理101年蘇拉颱風災害紅棗專案補助，縣府農業處函轉各鄉鎮市公所受理農民申請辦理專案補助。本次蘇拉颱風，造成本縣農作物災情，縣政府邀集農糧署北區分署及苗栗區農改場並會同災區各鄉鎮公所派員實地勘查確認災情，有關紅棗適值採收期，受損災情明確，經縣府農業處彙整災情通報農委會核定辦理專案補助，減輕棗農損失。

依據農委會核定及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第14條之規定，救助對象係指實際從事農業生產之自然人，所申請補助項目「紅棗」損失率達20%以上者，每公頃補助6萬元，損失率未達20%者不予補助；另同產季同項農產品，以補助一次為限。

災後復育措施：

1. 紅棗樹倒伏輕微時可順勢扶正，須注意避免再傷害根部，若倒伏嚴重時不能扶正，避免植株死亡。枝幹劈裂傷口以鋸子剪平後塗保護劑，再以繩子或布條固定。枝條折斷應剪除，以保護劑塗佈傷口。
2. 清理排水溝，儘速將園區內積水排除，植株被砂土埋沒時應及早清除，植株根部被沖刷裸露時填補土壤，以恢復植株生長。
3. 土壤流失，致根部露出的植株填土後，施用少量速效性追肥，葉面噴施0.1-05%尿素或速效性氮肥、胺基酸類等營養劑，可促進樹勢恢復，惟噴施營養劑須注意濃度，以免發生肥傷。被掩埋果園清除砂土後，加施促進土壤團粒作用改良劑，可改善土壤通氣，促進根部生長，提早恢復樹勢。
4. 因颱風過後會造成植株多數傷口，易為病原菌入侵，在天氣放晴後應儘速進行防治工作。因強風豪雨造成紅棗大量落果，應加速清除病葉與落果，預防果蠅和病菌滋生加強田間衛生管理。



蘇拉颱風災後紅棗落果與裂果的情形